

标段编号： 2402-440343-04-01-718047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造价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0月17日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 （造价咨询）项目

投标文件

资信标书/业绩文件

项目编号：2402-440343-04-01-718047002001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王瀚辉

投标日期：2024 年 10 月 17 日



目录

一、 投标函	4
二、 营业执照	5
三、 资信要素一览表	7
四、 项目负责人资格	9
五、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13
1、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一览表	13
2、 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证明	14
六、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53
1、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一览表	53
2、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证明	54
七、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	87
(一)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一览表	87
(二)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人员资格证明	88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 新海大道（新东路-碧东路）工程（造价咨询） 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投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国升

授权委托人：王瀚辉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邮编：518109 联系电话：0755-83210326 传真：0755-832103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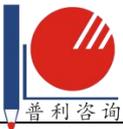
日期：2024 年 10 月 17 日

二、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5年10月12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 A2 栋3单元2101-2122
<p>重要提示</p> <p>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p> <p>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p> <p>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p>		<p>登记机关</p> <p>2022年04月25日</p>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注册号:	440301105138718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10-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2-27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管理服务; 招投标代理服务; 市政设施管理; 政府采购代理服务; 承接档案服务外包; 价格鉴证评估; 规划设计管理;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	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 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12个月 社保)	<p>项目负责人姓名：<u>朱翊芳</u></p> <p>资格：<u>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P10)</u></p> <p>项目负责人社保：<u>2023年10月-2024年9月(P12)</u></p>	<p>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项目负责人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 <p>（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u>市政公用工程</u> ） 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	<p>1. 合同签订时间：<u>2023年2月28日(P14)</u> <u>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造价咨询）(P14)</u> 合同价：<u>833.496万元。(P21)</u></p> <p>2. 合同签订时间：<u>2020年2月20日(P27)</u> <u>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146个小区）概算审核、预算编制造价咨询(P27)</u> 合同价：<u>613.6642万元。(P29)</u></p> <p>3. 合同签订时间：<u>2022年5月6日(P36)</u> <u>龙岗区平湖重点项目罗山地块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P33)</u> 合同价：<u>420.2986万元。(P35)</u></p> <p>4. 合同签订时间：<u>2022年11月25日(P37)</u> <u>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2-2023年)(造价咨询)(P37)</u> 合同价：<u>335.456万元。(P42)</u></p> <p>5. 合同签订时间：<u>2024年5月16日(P52)</u> <u>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造价咨询）(P48)</u> 合同价：<u>445.82万元。(P50)</u></p>	<p>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p> <p>（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指标数据页码；</p> <p>（3）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市政公用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不超过五项)</p>	<p>项目负责人:朱翊芳</p> <p>1. <u>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7月14日 (P58)</u>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P54) <u>合同价: 184.63 万元。 (P56)</u> <u>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 (P59)</u></p> <p>2. <u>合同签订时间: 2023年10月24日 (P64)</u> 东门路升级改造(造价咨询) (P60) <u>合同价: 135.841729 万元。 (P61)</u> <u>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 (P65)</u></p> <p>3. <u>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9月10日 (P70)</u>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造价咨询 (P66) <u>合同价: 120.67 万元。 (P67)</u> <u>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 (P71)</u></p> <p>4. <u>合同签订时间: 2022年5月31日 (P77)</u> 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P72) <u>合同价: 120.01 万元。 (P74)</u> <u>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 (P78)</u></p> <p>5. <u>合同签订时间: 2021年4月26日 (P85)</u> 油松河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P79) <u>合同价: 101.7 万元。 (P82)</u> <u>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 (P86)</u></p>	<p>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的姓名和职务进行标记。</p> <p>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2)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页码;</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	--	---

四、项目负责人资格

1. 朱翊芳执业资格证



2. 朱翊芳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翊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081*****0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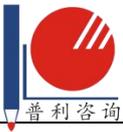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442021202304787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6年06月2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344000209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34400020955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7年02月28日



3. 朱翊芳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4. 朱翊芳毕业证书





5. 朱翊芳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朱翊芳

社保电脑号：638745225

身份证号码：43108119911113350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6137.0	981.92	490.9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6137	17.99	2360	18.88	12.27
2024	05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6447.67	3312.08			4015.89	1532.88			383.28		81.81	249.7			71.2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74321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五、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1、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一览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	总投资 174925.65 万元	2023.02.28 至今	833.496	/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146个小区)概算审核、预算编制造价咨询(快速发包)	深圳市南山区	总投资 100000万元	2020.02.20 至今	613.6642	/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龙岗区平湖重点项目罗山地块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岗区	总投资 86890.09万 元	2022.05.06 至今	420.6986	/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2-2023年)(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	总投资 68462.09万 元	2022.11.25 至今	335.456	/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造价咨询)	深圳市大鹏新区	总投资 79025万元	2024.05.16 至今	445.8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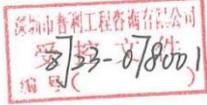


2、企业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证明

2.1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造价咨询）

委托合同

23-117



合同编号： 深龙华水务合字〔2023〕23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建设工程
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造价咨询）

委托人：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咨询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1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人将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委托给咨询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与咨询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本合同组成内容包括：合同协议书、合同条款和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章阁综合水质净化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项目选址于龙华区福城街道规划桂平路与规划龙澜大道交汇处西北侧，用地面积 46331.6 平方米，设计处理规模为 45000 立方米/天，暂定采用全地埋式结构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调节池、事故池、两级高效反应沉淀池、水解酸化池、缺氧池、好氧池、MBR 膜池、臭氧接触池、BAC 滤池、芬顿反应区、稳定池、AOP 高效反应沉淀池、砂滤池、清水池、反冲洗水池、除氟树脂再生滤反应沉淀池、紫外接触消毒及计量水池、污泥深度处理间、污泥浓缩池、排涝泵、泵区、鼓风机房、加药间、配电间、车道（下管廊）、综合楼（地上）、臭氧发生间（地上）、罐区（地上）、机修仓库、传达室和湿地公园等配套设施。

总投资匡算为 174925.65 万元，其中建安费 146467.32 万元。



服务工作内容概述：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若有）、施工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过程中造价管理、设计变更预算的编制或审核、结算审核、决算编制及驻场服务等造价咨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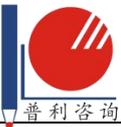
二、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 1、可行性研究报告；
- 2、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3、概算批复文件；
- 4、施工招标文件；
- 5、施工合同；
- 6、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7、工程变更；
- 8、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9、《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计价规定；
- 10、勘察、测量报告；
- 11、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其他。

三、服务工作内容

本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若有）、施工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过程中造价管理、设计变更预算的编制或审核、结算审核、决算编制及驻场服务等造价咨询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 ☑（一）委托人如有要求，咨询人需完成概算复核及概算评审跟踪配合



☑(二)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预算及标底的编制,提供工程量计算书,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编制工程量清单;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参与招标答疑,配合完成施工招标工作;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复核工程量清单缺漏项;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提交三家以上的价格),核对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

☑提供工程量计算书、计算模型;

☑根据工程需要,查看工程现场,获取造价咨询工作的有关信息;

☑核算施工工期;

☑工程变更的费用估算、预算及核对等;

☑审核工程变更、索赔或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核部门报备;

☑审核委托人支付给其他合同主体的期中支付进度款;

☑施工阶段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根据委托人的安排参加必要的工程例会或到工地现场,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根据委托人安排,参与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驻场服务，不少于2名相关造价工作经验的造价人员，配合委托人、工程建设部门进行工程量的现场计量、复核等工作；
- 配合委托人和有关政府管理部门的造价审核工作；
- 工程结算审核（含工程建设其他费）及按照委托人要求完成审计配合工作；
- 全过程投资控制及项目建设经济指标编制工作（如需）；
- 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本工程相关合同）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 （三）工程决算的编制；
- （四）其它：复核计算项目建设定额工期，并出具成果文件。委托人合理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四、服务进度及成果提交

1、概算复核

咨询人自收到初步设计及概算资料之日起，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工程概算复核。成果文件：概算复核意见、项目定额工期计算书（如需）等。

造价金额（万元）	概算审核工期（日历天）
[0, 2000)	3
[2000, 5000)	7
[5000, 1亿元)	8
[1亿元, 10亿元)	10
≥10亿元	15

2、预算编制



咨询人收到编制预算资料之日起，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工程预算编制。成果文件：预算造价文件、材料设备询价报告（如有）、项目定额工期计算书（如需）。

造价金额（万元）	预算编制工期（日历天）
[0, 500)	5
[500, 2000)	11
[2000, 5000)	15
[5000, 1 亿元)	25
[1 亿元, 10 亿元)	30
≥10 亿元	35

调整标底生成招标控制价 BDS 文件时限：1 天。

3、清单错漏项及工程变更造价审核

咨询人收到清单错漏项申报资料后，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清单错漏项审核，并同时出具清单错漏项造价咨询报告给委托人。成果文件：清单错漏项造价咨询报告。

造价金额（万元）	清单错漏项审核工期（日历天）
[0, 1000)	7
[1000, 5000)	15
[5000, 20000)	20
[20000, 50000)	25
≥50000	30

咨询人收到工程变更图纸及预算造价等资料后，5 个日历天内完成变更工程



预算造价编制/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报告。

咨询人收到工程签证、索赔及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资料后5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报告。

4、结算审核

结算审核工期从咨询人收到项目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和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算。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结算造价审核报告、材料设备询价报告、结算分析报告等成果文件。

造价金额（万元）	结算审核工期（日历天）
[0, 500)	7
[500, 2000)	15
[2000, 10000)	20
≥10000	25

5、决算编制

决算编制工期从咨询人收到项目决算相关资料开始起算，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工程决算编制，并同时出具合格的决算成果文件。

造价金额（万元）	结算审核工期（日历天）
[0, 500)	7
[500, 2000)	10
[2000, 10000)	15
≥10000	20

注：对于金额较大的项目，咨询人应组织多个班组平行开展项目各专业工程的造价业务。其他造价咨询成果提交时限以委托人根据项目情况提出，咨询人应按委托人要求的时限及时完成。

6、成果文件要求

造价咨询成果报告均为一式肆份（包含正式的纸质报告书、电子文件），相关工程资料在造价咨询工作结束后及时退还。

咨询人所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委托人的要求，文字清晰整齐，计算底稿必须条理清楚、步骤清晰，有较强的可复查性，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

咨询人未按合同约定、委托人的要求执行，或工作成果的质量标准等达不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要求，咨询人须及时进行整改、修正，直至符合委托人要求为止，且最后一次修正稿的提交日应当早于咨询人按合同要求应当提交工作成果日。

上述工作内容所涉及的委托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咨询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均由咨询人根据委托人的时限要求安排专人负责资料的取送，包括收到工程签证、索赔及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计费标准

参照广东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规定计算，并下浮20%，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金额。本合同价已包含概算复核和钢筋及预埋件等的相关工作，结算时，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

5.1.2 合同签约价（暂定价）

本合同签约价（暂定价）为（小写）833.496万元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叁万肆仟玖佰陆拾圆整。

造价咨询费用计算过程如下：



以估算建安费 146467.32 万元作为收费基数，计算公式如下：

$$(1) (1) 100 \times 12\% + (500-100) \times 11\% + (1000-500) \times 10\% + (5000-1000) \times 9\% + (10000-5000) \times 8\% + (146467.32-10000) \times 7\% = 1041.87 \text{ 万元}$$

$$(2) 1041.87 \times (1 - \text{下浮率}) = 1041.87 \times (1 - 20\%) = 833.496 \text{ 万元}$$

以概算批复建安费 / 万元作为收费基数，计算公式如下：

$$(1) 100 \times 12\% + 400 \times 11\% + 500 \times 10\% + \underline{\hspace{2cm}} \times 9\% + \dots = \underline{\hspace{2cm}} \text{ 万元}$$

$$(2) \underline{\hspace{2cm}} \times (1 - \text{下浮率}) = \underline{\hspace{2cm}} \times (1 - \underline{\hspace{1cm}}\%) = \underline{\hspace{2cm}} \text{ 万元}$$

5.1.3 合同结算价

合同结算价按“5.1.1 计费依据”进行核算，以审定的施工结算价为计费基数进行计算后下浮，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相应费用。合同结算价须结合履约评价确定，若本项目列入投资评审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相关部门的核查结果为准；若本项目未列入投资评审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委托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审核结果为准。

5.1.4 咨询费用包括基本费用（占 90%）及绩效费用（占 10%），绩效费用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确定，履约评价得分=预算编制阶段评分*30%+施工服务阶段评分*30%+结算审核阶段评分*40%，履约评价表详见合同附件。

履约评价得分	绩效百分比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90	100%	绩效费用全额
60 ≤ X < 90	(履约评价得分-60) / 30	绩效费用 × 绩效百分比
< 60	0	0

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履约不合格，委托人有权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咨询人承担。

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投资模式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减少的风险，并



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若项目取消，或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无意义的，或项目开工延缓或实施延缓的，咨询人不得进行索赔；若项目取消建设，或合同无法履行时，咨询人可根据委托人需求解除合同，咨询人不得进行索赔；咨询人应充分考虑该风险，咨询人确认在本合同签订时已知悉该情形，并已充分考虑该风险。

5.2 造价咨询费支付进度：

付款次序	各阶段咨询费	付费额 (基本费用占比：90% 绩效费用占比：10%)	付款条件 (达到以下付款条件且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一次	合同暂定价	合同暂定价*15%	咨询人完成模拟清单编制后，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若本项目无需编制模拟清单，此阶段不付款。
第二次	本阶段咨询费以建安工程预算价为基数计算并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基本费用=支付至本阶段咨询费*90%*30% 绩效费用=0	咨询人完成预算编制后，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三次	本阶段咨询费以建安工程预算价为基数计算并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基本费用=支付至本阶段咨询费*90%*50% 绩效费用=0	项目取得竣工验收报告，咨询人完成施工过程的造价工作，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四次	本阶段咨询费以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价为基数计算并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基本费用=累计支付至本阶段咨询费用*90%*90%； 绩效费用=本阶段咨询费*10%*绩效百分比*90%； 扣除当期违约金	项目经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聘请的第三方完成结算审核后，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五次	结清余款(因实际履约评价结果导致已扣除的绩效费用和违约金，支付尾款时不予补回)		完成项目决算审核后，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上述费用支付前需扣除当期违约金。



咨询人应承担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而导致委托人不能按时支付进度款和结算款的风险,进度款、尾款延期支付不计利息。咨询人应当于委托人付款前向委托人提供额度对应的正规增值税发票,委托人按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付款手续即视为委托人履行付款义务,因咨询人原因或财政支付程序导致付款迟延,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咨询人应继续履行合同。

每阶段委托人实际支付款项默认须扣除按照合同违约条款应扣除咨询人违约行为相应的违约款项。若当期应付款项不足以抵扣的,在后续支付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咨询人应当补充支付给委托人。

如出现超付,咨询人应向委托人归还超付金额及同期活期利息。因咨询人原因导致委托人超付的,对咨询人扣除超付金额10%的违约金。

咨询人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40 0000 3073

六、服务时间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或委托人交付资料之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决算通过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核后结束。

七、造价文件的编制要求

1、关于编制施工图预算的具体要求

(1) 预算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必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价格合理,工程量清单的每个子项目的工作内容必须全面;

(2)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要求到现场踏勘并根据现场情况充分考虑相关施工措施等费用;

(3) 咨询人要充分考虑本工程实际情况及工程施工管理要求；

(4)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应当由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加盖有企业名称、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的执业印章，并由执行咨询业务（编制、审核）的造价员、注册造价工程师和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电子版文件必须与书面文件相一致；

(5) 造价文件必须附详细的编制说明，包括：各专业详细的计算范围或分界点；材料设备的定价原则；费率取值大小；未计入造价的项目；措施费项目的确定依据等；

(6)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应无条件根据修改的施工图进行调整，不得因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7) 咨询人询价证据必须充分，符合委托人制定的询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询价报告作为预算（标底）、变更和结算的定价依据，咨询人对其准确性负责。

2、关于错漏项及工程变更审核的具体要求：

咨询人能够按合同要求复核计量支付申请、工程变更、现场签证，认真地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能及时、主动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并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3、关于审核概算的具体要求

审核概算文件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措施费项目、其他措施费项目等的准确性、完整性，并与结算编制单位核对沟通，提出具体的意见。

4、关于审核结算的具体要求

(1) 审核概、结算文件中工程量准确性、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和工作内容的完整性，并与概、结算编制单位核对确定工程量和综合单价；

(2) 复核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的合理性（包括暂定价格），并与结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确定合理价格；

(3) 复核措施费项目、其他措施费项目的完整性、合理性，并与结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确定合理价格；

(4) 复核主要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的正确性；

(5) 提交概算和结算的错漏问题分析报告和图纸错漏问题(如有)分析。

5、关于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要求

从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且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索赔管理、工程变更造价审核、现场签证造价审核、工程进度款审核等涉及工程费用方面的内容,每个阶段的具体要求必须达到上述第1、2、3条的要求。

八、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九、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委托人按照咨询人符合约定要求的咨询报告和意见做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由委托人承担,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十一、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新的技术报告,属于委托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法定(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共拾壹份,委托人执捌份,咨询人执叁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

电话:0755-21047980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电话:0755-83210326



2.2 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146 个小区）概算审核、预算编制造价咨询（快速发包）
委托合同

W-004-1

合同编号：SWZX-2020-0033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ZJ170-19027

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146 个小区）
概算审核、预算编制造价咨询（快速发包）

造价咨询服务合同

总合同文件

委 托 人：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咨 询 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 2020 年 2 月 20 日

南山区水务局
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总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委托人、咨询人就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南山区第二阶段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146个小区）
概算审核、预算编制造价咨询（快速发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工作范围：以实际设计图纸为准

二、咨询工作内容：（在以下依据标准前打“√”）

1、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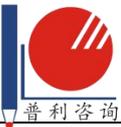
2、建设工程概算审核（根据具体项目，可能没有此项内容）

建设工程预算编制

建设工程结算审核

3、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4、施工过程造价控制服务，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完成对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费用的审查及处理工作；依据建设工程施工发承包合同的约定和国家的相关规定处理工程索赔；根据招标人需要到工程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协助招标人做好无信息



价材料的询价、采购工作等。

5、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成本控制：各类工程付款的复核工作；及时发现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并提出相关改进建议。

6、其他：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与概算审核、预算编制相关的造价咨询服务。

三、咨询服务费：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6136642.00元（大写：陆佰壹拾叁万陆仟陆佰肆拾贰元整）。

本项目造价咨询服务费以估算工程投资为计费基数，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9〕013号）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并下浮5%。

最终结算价以南山区造价部门决算审计质量复核价为准，若政策发生变化，以政策为准。

合同结算包括咨询服务费基本费用、绩效费用两部分。

其中：基本费用=咨询服务费结算价×90%；绩效费用=咨询服务费结算价×10%

咨询服务费结算价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9〕013号）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注：概算审核费按（深价协〔2019〕013号）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并下浮5%。

预算编制费分别按（深价协〔2019〕013号）收费标准，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法计算，并下浮5%，该部分计费基数为经审核后的工程



预算价。

过程控制费用为（深价协（2019）013号）收费标准中全过程造价控制费扣除投资估算、工程概算、工程控制价、工程结算、竣工决算阶段服务费用后的差额，并下浮5%，该部分计费基数为经审核后的工程预算价。

本项目造价咨询的所有费用均按（深价协（2019）013号）收费标准计算，且所有服务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如招标范围内部分内容未实施，则按收费标准计算后从中标价中扣除，结算时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委托人提供资料）日开始实施，按委托人的时限要求提交咨询工作成果文件（具体以专用条款要求为准）。

五、质量要求：

1、工程概算价与南山区发展改革局审核后的审定价相差应控制在10%以内（含10%）；

2、工程预算书工程量计算准确，经南山区审计局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核后的工程量差值应控制在5%以内（含5%）；

3、工程预算书与南山区审计局或南山区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核后的审定价相差应控制在5%以内（含5%）；

4、造价文件必须真实完整、文字清晰整齐、签字盖章齐全，应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盖公司公章。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书；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件；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件。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服务费。

九、本合同一式捌份，委托人执肆份，咨询人执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合同签订地点：南山区泉园路13号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2月20日。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后生效。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泉园路13号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26414537

电子信箱: nsswrzx@szns.gov.cn

信用代码: 11440305MB2D27962K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帐号: 765372273795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邮政编码: 518000

联系电话: 0755-83210326

电子信箱:

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支行

帐号: 44250100004000003073





2.3 龙岗区平湖重点项目罗山地块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委托合同

22-129

合同编号: 22-049001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 :	<u>龙岗区平湖重点项目罗山地块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u>
工程地点 :	<u>深圳市龙岗区</u>
委托人 :	<u>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u>
咨询人 :	<u>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签订日期 :	<u>2022年 5月 6日</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咨询人(全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国家、省、市现行有关法规、规章和规定,结合本工程的招标文件需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建设工程委托造价咨询与其他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龙岗区平湖重点项目罗山地块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3. 工程规模: 本工程为龙岗区平湖重点项目罗山地块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工程规模为2.5万m³/d,土建规模2.5万m³/d一次建成,设备分期实施,近期设备安装规模为1.25万m³/d。

4. 投资金额: 本工程总投资86890.09万元。

5.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6. 其他: 无。

二、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双方约定的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完成龙岗区平湖重点项目罗山地块污水资源化利用工程范围内及其他服务类标底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 完成概算审核工作并出具报告(若需);
2. 完成本工程造价施工图预算编制工作;
3. 完成本工程各类委托事项招标标底编制工作(若需);
4.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协助委托人签订补充合同(若需);
5. 复核施工方案的经济性,并提出建议,尤其是对施工措施类项目方案经济性复核;
6. 参与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完成其他服务类进度款支付审核工作;
7. 按委托人的指令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8. 完成竣工结算审核工作,协助委托人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9. 协助委托人完成项目决算工作;
10. 协助委托人开展各阶段的经济技术指标分析工作;
11. 协助委托人做好项目全过程的投资控制工作,并向委托人提供有

效的投资控制方案；

12. 协助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的审核；
13. 协助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的审核及控制；
14. 委托人合理要求办理的与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务。

三、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按政府规定程序完成项目决算为止，具体相关工作时间要求按照专用条件3.2款咨询人的工作要求规定。

四、质量标准

工程造价咨询成果文件应符合：造价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规定，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范 and 标准要求，做到文件清晰整齐、数据详实可靠，签字及盖章符合要求，具体各阶段要求按照专用条款约定。

五、酬金或计取方式

合同价暂定为（大写）：肆佰贰拾万贰仟玖佰捌拾陆元整（小写：¥420.2986 万元），中标下浮率为 20 %，结算时以项目总概算批复中的第一部分工程费用为计费基数（若建设内容出现规模性调整或甩项等情形，以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根据概算批复核定的工程费用为准），依据《深圳市造价工程师协会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文件规定的费用标准（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计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取。最终结算价以政府规定的审定程序审定为准。

六、合同文件的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如果有）；
2. 投标承诺函及其附录或造价咨询服务建议书（如果有）；
3. 专用条件及附录；
4. 通用条件；
5.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包括补充协议）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七、词语定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2 年 5 月 6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清林中路211号。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中委托人执陆份，咨询人执肆份。

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盖章)

咨询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
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
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5月6日



2.4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2-2023年)(造价咨询)

委托合同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2〕156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建设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2-2023年）
（造价咨询）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年11月25日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人将 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2-2023年） 造价咨询工作委托给咨询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与咨询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本合同组成内容包括：合同协议书、合同条款和合同履约评价细则。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2022-2023年）（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本工程为深圳市龙华区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改造范围包括新安居花园、下围新邨、观平家园等共计 54 个小区（包括观湖街道 6 个小区、民治街道 18 个小区、龙华街道 15 个小区、大浪街道 6 个小区、福城街道 3 个小区、观澜街道 6 个小区），总户数 52468 户。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为对现状生活供水管网和部分埋地消防管网进行改造，其中埋地管材主要采用球墨铸铁管和覆塑不锈钢管，明敷管道主要采用不锈钢管。改造起点为小区进水管与市政供水管接驳口，终点为用户专用管入墙处。与小区共用一套给水系统的商铺、办公楼、工业厂房等改造终点为原总表处。包括但不限于小区优质饮用水管道改造、道路绿化破坏与恢复工程等。

二、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 1、可行性研究报告；
- 2、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3、概算批复文件；
- 4、施工招标文件；



- 5、施工合同；
- 6、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7、工程变更；
- 8、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9、《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计价规定；
- 10、勘察、测量报告；
- 11、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其他。

三、服务工作内容

本工程的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过程造价管理、变更造价编制审核、结算审核及驻场服务等造价咨询。具体内容如下：

- （一）委托人如有要求，咨询人需完成概算复核及概算评审跟踪配合
- （二）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提供工程量计算书；
 - 编制工程量清单；
 -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参与招标答疑；
 -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 复核工程量清单缺漏项；
 -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提交三家以上的价格），核对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
 - 提供工程量计算书、计算模型等；
 - 根据工程需要，查看工程现场，获取造价咨询工作的有关信息；
 - 核算施工工期；
 - 工程变更的费用估算、预算及核对等；



- 审核工程变更、索赔或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核部门报备；
- 审核委托人支付给其他合同主体的期中支付进度款；
- 施工阶段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 根据委托人的安排参加必要的工程例会或到工地现场，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 根据委托人安排，参与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 驻场服务，配合委托人、工程建设部门进行工程量的现场计量、复核等工作；
- 配合委托人和有关政府管理部门的造价审核工作；
- 工程结算审核（含工程建设其他费）及配合审计部门完成审计工作；
- 全过程投资控制及项目建设经济指标编制工作（如需）；
- 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本工程相关合同）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 （三）工程决算的编制；
- （四）其它：_____

四、服务进度及成果提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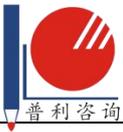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1、概算复核

咨询人自收到初步设计及概算资料之日起，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工程概算复核。成果文件：概算复核意见等。

造价金额（万元）	概算审核工期（日历天）
[0, 2000)	3
[2000, 5000)	7
[5000, 1 亿元)	8
[1 亿元, 10 亿元)	10
≥10 亿元	15

2、预算编制

咨询人自收到编制预算资料之日起，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工程预算编制。成果文件：预算造价文件、材料设备询价报告（如有）。



造价金额（万元）	预算编制工期（日历天）
[0, 500)	5
[500, 2000)	11
[2000, 5000)	15
[5000, 1亿元)	25
[1亿元, 10亿元)	30
≥10亿元	35

调整标底生成招标控制价 BDS 文件时限：1 天。

3、清单错漏项及工程变更造价审核

咨询人收到清单错漏项申报资料后，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清单错漏项审核，并同时出具清单错漏项造价咨询报告给委托人。成果文件：清单错漏项造价咨询报告。

造价金额（万元）	清单错漏项审核工期（日历天）
[0, 1000)	7
[1000, 5000)	15
[5000, 20000)	20
[20000, 50000)	25
≥50000	30

咨询人收到工程变更图纸及预算造价等资料后，5 个日历天内完成变更工程预算造价编制/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报告。

咨询人收到工程签证、索赔及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资料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报告。

4、结算审核

结算审核工期从咨询人收到项目完整的竣工结算报告和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算。按下表确定时间内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结算造价审核报告、材料设备询价报告、结算分析报告等成果文件。

造价金额（万元）	结算审核工期（日历天）
[0, 500)	7
[500, 2000)	15
[2000, 10000)	20
≥10000	25

5、决算编制

决算编制工期从咨询人收到项目决算相关资料开始起算，按下表确定时间内



完成工程决算编制，并同时出具合格的决算成果文件。

造价金额（万元）	结算审核工期（日历天）
[0, 500)	7
[500, 2000)	10
[2000, 10000)	15
≥10000	20

注：对于金额较大的项目，咨询人应组织多个班组平行开展项目各专业工程的造价业务。其他造价咨询成果提交时限以委托人根据项目情况提出，咨询人应按委托人要求的时限及时完成。

6、成果文件要求

造价咨询成果报告均为一式肆份（包含正式的纸质报告书、电子文件），相关工程资料在造价咨询工作结束后及时退还。

咨询人所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委托人的要求，文字清晰整齐，计算底稿必须条理清楚、步骤清晰，有较强的可复查性，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

咨询人未按合同约定、委托人的要求执行，或工作成果的质量标准等达不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要求，咨询人须及时进行整改、修正，直至符合委托人要求为止，且最后一次修正稿的提交日应当早于咨询人按合同要求应当提交工作成果日。

上述工作内容所涉及的委托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咨询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均由咨询人根据委托人的时限要求安排专人负责资料的取送，包括工程签证、索赔及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等相关材料。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计费标准

参照广东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规定计算，并下浮20%，且不得超过发改批复金额。本合同价已包含概算复核等的相关工作结算时，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

5.1.2 合同签约价（暂定价）

本合同签约价（暂定价）为（小写）335.456万元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伍万肆仟伍佰陆拾元整。



造价咨询费用计算过程如下：

□以估算建安费 57531.21 万元作为收费基数，计算公式如下：

$$(1) 100 \times 12\% + 400 \times 11\% + 500 \times 10\% + \underline{4000} \times 9\% + \underline{5000} \times 8\% + (57531.21 - 10000) \times 7\% = \underline{419.32} \text{ 万元}$$

$$(2) \underline{419.32} \times (1 - \text{下浮率}) = \underline{419.32} \times (1 - 20\%) = \underline{335.456} \text{ 万元}$$

□以概算批复建安费____万元作为收费基数，计算公式如下：

$$(1) 100 \times 12\% + 400 \times 11\% + 500 \times 10\% + \underline{\quad\quad} \times 9\% + \dots = \underline{\quad\quad} \text{ 万元}$$

$$(3) \underline{\quad\quad} \times (1 - \text{下浮率}) = \underline{\quad\quad} \times (1 - \underline{\quad\quad}\%) = \underline{\quad\quad} \text{ 万元}$$

5.1.3 合同结算价

合同结算价按“5.1.1 计费依据”进行核算，以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价为计费基数进行计算后下浮，且不得超过概算批复相应费用。合同结算价须结合履约评价确定，若本项目列入投资评审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相关部门的核查结果为准；若本项目未列入投资评审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审核结果为准。

5.1.4 咨询费用包括基本费用（占 90%）及绩效费用（占 10%），绩效费用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确定，履约评价得分=预算编制阶段评分*30%+施工服务阶段评分*30%+结算审核阶段评分*40%，履约评价表详见合同附件。

履约评价得分	绩效百分比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90	100%	绩效费用全额
60≤X<90	(履约评价得分-60)/30	绩效费用×绩效百分比
<60	0	0

履约评价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履约不合格，委托人有权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咨询人承担。

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投资模式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减少的风险，并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若项目取消，或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无意义的，或项目开工延缓或实施延缓的，咨询人不得进行索赔；若项目取消建设，或合同无法履行时，咨询人可根据委托人需求解除合同，咨询人不得进行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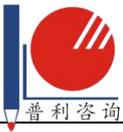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赔；咨询人应充分考虑该风险，咨询人确认在本合同签订时已知悉该情形，并已充分考虑该风险。

5.2 造价咨询费支付进度：

付款次序	各阶段咨询费	付费额 (基本费用占比：90% 绩效费用占比：10%)	付款条件 (达到以下付款条件且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一次	合同暂定价	合同暂定价*15%	咨询人完成模拟清单编制后，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若本项目无需编制模拟清单，此阶段不付款。
第二次	本阶段咨询费以建安工程预算价为基数计算并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基本费用=本阶段咨询费*90%*30%-已付款金额 -当期违约金	咨询人完成预算编制后，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三次	本阶段咨询费以建安工程预算价为基数计算并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基本费用=本阶段咨询费*90%*20% -当期违约金	项目取得竣工验收报告，咨询人完成施工过程的造价工作，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四次	本阶段咨询费以审定的建安工程结算价为基数计算并按合同下浮率进行下浮	基本费用累计支付至本阶段咨询费用*90%*90% 绩效费用=本阶段咨询费*10%*绩效百分比*90% -当期违约金	项目经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聘请的第三方完成结算审核后，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第五次	结清余款(因实际履约评价结果导致已扣除的绩效费用和违约金，支付尾款时不予补回)		完成项目决算审核后，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及发票，在项目资金落实后支付

咨询人应承担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而导致委托人不能按时支付进度款和结算款的风险，进度款、尾款延期支付不计利息。咨询人应当于委托人付款前向委托人提供额度对应的正规增值税发票，委托人按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付款手续即视为委托人履行付款义务，因咨询人原因或财政支付程序导致付款迟延，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咨询人应继续履行合同。

每阶段委托人实际支付款项默认须扣除按照合同违约条款应扣除咨询人违



约行为相应的违约款项和赔偿款项。若当期应付款项不足以抵扣的，在后续支付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咨询人应当补充支付给委托人。

如出现超付，咨询人应向委托人归还超付金额及同期活期利息。因咨询人原因导致委托人超付的，咨询人应当向委托人支付超付金额 10%的违约金。

咨询人收款账号如下：

开户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六、服务时间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或委托人交付资料之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决算通过政府相关部门或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核后结束。

七、造价文件的编制要求

1、关于编制施工图预算的具体要求

(1) 预算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必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价格合理，工程量清单的每个子项目的工作内容必须全面；

(2)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要求到现场踏勘并根据现场情况充分考虑相关施工措施等费用；

(3) 咨询人要充分考虑本工程实际情况及工程施工管理要求；

(4)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应当由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加盖有企业名称、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的执业印章，并由执行咨询业务（编制、审核）的造价员、注册造价工程师和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电子版文件必须与书面文件相一致；

(5) 造价文件必须附详细的编制说明，包括：各专业详细的计算范围或分界点；材料设备的定价原则；费率取值大小；未计入造价的项目；措施费项目的确定依据等；

(6)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应无条件根据修改的施工图进行调整，不得因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7) 咨询人询价证据必须充分，符合委托人制定的询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



定，询价报告作为预算（标底）、变更和结算的定价依据，咨询人对其准确性负责。

2、关于错漏项及工程变更审核的具体要求：

咨询人能够按合同要求复核计量支付申请、工程变更、现场签证，认真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能及时、主动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并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3、关于审核概算的具体要求

审核概算文件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措施费项目、其他措施费项目等的准确性、完整性，并与结算编制单位核对沟通，提出具体的意见。

4、关于审核结算的具体要求

(1) 审核概、结算文件中工程量准确性、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和工作内容的完整性，根据委托人要求列出审核前后工程量和综合单价的对照表及偏差比例，并与概、结算编制单位核对确定工程量和综合单价；

(2) 复核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的合理性（包括暂定价格），并与结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确定合理价格；

(3) 复核措施费项目、其他措施费项目的完整性、合理性，并与结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确定合理价格；

(4) 提交结算的错漏问题分析报告和图纸错漏问题（如果有）分析。

5、关于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要求

从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且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索赔管理、工程变更造价审核、现场签证造价审核、工程进度款审核等涉及工程费用方面的内容，每个阶段的具体要求必须达到上述第1、2、3、4条的要求。

八、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九、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委托人按照咨询人符合约定要求的咨询报告和意见做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由委托人承担，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十一、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新的技术报告，属于委托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十二、本合同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合同共壹拾壹份，委托人执捌份，咨询人执叁份，具有同等效力。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
服务中心3栋

电话：0755-21047340



咨询人（盖章）：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
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电话：0755-83210326





2.5 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造价咨询）

委托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ZJ2024-010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
 (上洞-金沙西路段) (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上，发包人就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委托此单位开展此项工程的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

一、发包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环大鹏湾海岸公路改造工程（上洞-金沙西路段）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服务内容：

（一）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

编制（审核）

项目经济评价

（二） 建设工程概算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施工招标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审核）

建设工程变更审核

建设工程结算编制（审核）

（三） 工程洽商、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四） 编制工程造价计价依据

对工程造价进行监控

提供有关工程造价信息服务

（五） 对建设工程造价进行全过程编制（审核）

（六） 其他：①施工过程中的工程量计量、进度款审核、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等。应发包人要求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发包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②本项目相关的工程建设其他费的造价编制及审核工作；③配合概算编制单位对报概

文件提出合理改善建议；④与本工程相关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计算定额工期、项目经济指标分析、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经济指标分析对比等）。

三、合同价款及支付：

1、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的规定计算后下浮20%确定，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伍万捌仟贰佰元整（¥ 4,458,200.00元），其中20%为绩效费用。造价咨询服务费以概算批复的建安费为基数计算，最终结算价以结算审核价为准。如政策法规发生变化，按照最新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2、本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是咨询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完成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含合理成本、税金及利润等一切费用），已包括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人员工资、社会福利、各种津贴、技术服务费、现场费用（包括办公及生活设施、设备、通讯费用）、仪器设备的使用、管理费、保险、利润和税金、不可预见费、中标服务费、全部基础资料和后续服务费用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

3、因本项目属政府投资，根据市政府颁发的《深圳市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直接支付暂行办法》有关规定，费用最终由市政府财政部门支付，因此，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发包人完成审批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或财政部门的原因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发包人不承担违约责任，咨询人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咨询人有义务在发包人办理申请财政付款手续前提供相关付款申请的凭证以及符合发包人财务支付要求的发票，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责任。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咨询工作自收到发包人的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向发包人提交完整的咨询成果文件的时间期限以专用条款第四条中的约定为准。

五、质量要求：

- 1、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必须在95%以上（含95%）；
- 3、各类工程计算造价与深圳市审计单位出具的审定价相差应小于5%以内（含5%）；
- 4、造价成果文件应当有编制人、复核人和批准人的签名，加盖编制人和复



核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专用章和所在单位公章。

5、造价成果文件应符合国家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相关主管部门发布的政策规定，并符合相关的技术规范和标准要求，做到文件清晰整齐、数据详实可靠，签字及盖章符合要求；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2、投标文件及招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协议书；
- 5、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通用条款；
- 6、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专用条款；
- 7、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补充条款；
- 8、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合同履行评价管理办法、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及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承包人违约处罚管理办法》。

七、咨询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

八、发包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服务费。

九、本合同一式六份（二正四副），发包人执三份（一正二副），咨询人执叁份（一正二副），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副本产生矛盾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中山路10号
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石 磊

电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咨询人：(公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
区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01-2122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 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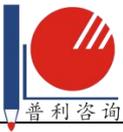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电话：0755-8321032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龙华支行

帐号：44250 10000 40000 03073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5月16日



六、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

1、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一览表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深圳市罗湖区	总投资 36209.67 万元	2020.07.14- 2023.06.30	184.63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 (造价咨询)	深圳市罗湖区	总投资 24581.09 万元	2023.10.24 至今	135.841729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 造价咨询	深圳市罗湖区	总投资 33515.72 万元	2021.09.10 至今	120.67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	大外环高速(光明段) 沿线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	总投资 15520 万元	2022.05.31 至今	120.01	全过程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油松河碧道建设工程 (造价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	总投资 11675.08 万元	2021.04.26 至今	101.7	全过程造价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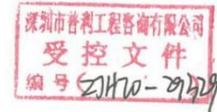
2、项目负责人近五年同类工程造价咨询业绩证明

2.1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委托合同

20-103-4

LHGLJ-2020-0 077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4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服务范围：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工作内容

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概算审核、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及施工过程配合、工程结算审核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1、根据工作需要踏勘现场；
- 2、对编制概算进行审核；
- 3、在工程量清单和标底编制过程中书面提出设计的问题，提醒委托人工程中采用的新材料、新工艺，并提交新材料、新工艺的计价方案供委托人决策；
- 4、编制工程量清单及标底，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并对预算和概算进行对比分析，建立项目全过程动态投资控制台帐；
- 5、协助委托人对招标文件投标报价规定和特别条款进行编制；
- 6、提供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清单，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7、提供主要设备清单及单价，并提交询价或计价依据；
- 8、复核施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9、咨询人通过授权委托的方式指定一名具备相关工作经验的工作人员配合委托人开展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工作；
- 10、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
- 11、施工过程中，参与工程量及工程进度款支付的复核工作；
- 12、参与工程变更及现场签证的计量、计价复核工作；
- 13、按需要与委托人一起到工地现场解决有关造价事宜；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 14、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协助完成结算审计工作；
- 15、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完成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16、按照档案管理要求，做好审核留痕记录及相关资料的整理、归档；



17、其它工程造价技术咨询等。

三、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及支付

(一) 收费标准和依据:

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文中“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下浮20%，并以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收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最终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

项目建安造价	费率(%)	收费基数	备注
100万元以内	12	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1、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表中费率还需按照中标价下浮率进行下浮。 2、预算阶段(含标底、施工变更预算、施工过程中造价咨询配合等)、结算阶段占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的比重分别为60%和40%;若工程没有进入结算阶段即停止,则扣除相应阶段。 1、施工变更预算已含在预算阶段内。 2、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已包含在上述收费标准中,不再另行计费。 3、如发改部门没有下达概算批复而直接下达投资计划的,则以投资计划额的80%作为收费基数。
101-500万元	11		
501-1000万元	10		
1001-5000万	9		
5001-1亿元	8		
1亿元以上	7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肆万陆仟叁佰圆整; (小写): 1846300.00元。

说明: 1. 合同暂定价收费基数按项目建议书批复的建筑安装工程费30598.67万元计取。最终结算价收费基数,以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取。

2、本合同暂定价取费公式如下:

$$\text{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 = [100 \times 12\% + (500 - 100) \times 11\% + (1000 - 500) \times 10\% + (5000 - 1000) \times 9\% + (10000 - 5000) \times 8\% + (30598.67 - 10000) \times 7\%] \times (1 - 20\%) = [1.2 + 4.4 + 5 + 36 + 40 + 144.19] \times 0.8 = 184.63 \text{ 万元}$$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咨询费支付:

1、预算编制阶段的咨询费支付: 咨询人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支付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40%。

2、结算审核阶段的咨询费支付: 咨询人完成全部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并且提交了结算审核成果报告,支付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40%。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80%。

3、余额支付: 完成工程结算,并取得政府相关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结果后30天内,按审定的最终造价咨询费一次性支付余款。

4、非因咨询人原因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合同支付: 本阶段造价咨询合同已经签订,但咨询人



未开展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不支付任何咨询费用；咨询人已经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预算审核工作未完成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仅支付合同价预算阶段所占权重的 50%；咨询人已经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且预算审核工作也完成的，但还未开展施工阶段的造价咨询配合工作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仅支付合同价预算阶段所占权重的 70%。

5、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委托人申请审批支付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不得视为委托人违约，咨询人不得因此要求委托人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付款前，咨询人有义务提供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和相关付款申请，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各阶段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按要求的期限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委托人有权调整以上时间，咨询人应无条件接受。要求时间不包括咨询人与施工方或咨询人与委托人对咨询报告进行核对的时间。

五、质量要求

1、预算编制：对图纸内容的错、漏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图纸与现场不符情况提出意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错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原则上自接到相关资料后15天内应完成预算编制工作。

2、结算审核：根据招标文件、施工合同、竣工图等相关资料，客观公正地做好结算审核工作，原则上自接到相关资料后20天内应完成结算审核工作，若项目情况复杂，经委托人同意，时间可适当延长。上述时间约定不包含与施工单位核对时间。

3、造价咨询成果与政府认定的部门审定价相比，允许核差率参照《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决）算审核中介机构管理暂行办法》（深府办规〔2018〕5号）相关规定，即审定金额1000万元以下偏差率不超过5%，1000万元以上5000万元以下，偏差率不超过4%；5000万元以上1亿元以下，偏差率不超过3%；1亿元以上5亿元以下偏差率不超过2%；5亿元以上50亿元以下偏差率不超过1%；50亿元以上偏差率不超过0.5%（审定过程中①因材料、设备参考品牌改变引起的造价增减除外②因委托人调整预算引起的造价增减除外）。

4、其他要求

- (1)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 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95%以上（包括95%）；
- (3) 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99%以上（包括99%）；
- (4) 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 (5) 所有提交的成果文件须经咨询人内部审核无误后方可提交
- (6)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加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



盖章，并加盖公司章；

(7) 工程变更预算审核及施工过程中造价咨询配合工作不到位的，扣除预算阶段造价咨询费的30%；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协议书；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通用条款；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专用条款、补充条款以及相关附件；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与修改文件。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否则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并且向委托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无论咨询服务费支付与否，对委托人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咨询任务必须及时响应，否则委托人有权视情况要求咨询人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因本合同或与合同有关的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由委托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十、本合同由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持有 叁 份，咨询人持有 伍 份。具体合同份数由签订双方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增减。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地 址：罗湖区东门北路 1006 号怡泰中心 C 座 12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 号：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F 楼

法定代表人：吴月升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210326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梅龙支行
帐 号：2000 0014 90693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 7 月 14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成果文件

项目编号:

清吉路等道路品质提升工程

工程造价[结算审核]报告书

送审价(小写): ¥332482512.73元
(大写) 叁亿叁仟贰佰肆拾捌万贰仟伍佰壹拾贰元柒角叁分

审定价(小写): ¥319645910.87元
(大写) 叁亿壹仟玖佰陆拾肆万伍仟玖佰壹拾元捌角柒分

核减/增额(小写) ¥-12836601.86元
(大写) (核减)壹仟贰佰捌拾叁万陆仟陆佰零壹元捌角陆分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编制日期: 2023年4月



项目组联系方式	联系人/电话	
	联系地址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PL8286@163.com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828804250	
	 普利微客服	



2.2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委托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LHGLJ-2023-0125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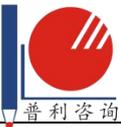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4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服务范围：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工作内容

本项目的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及施工过程配合、工程结算审核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三、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及支付

（一）收费标准和依据：

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014号文“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计取，并以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收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

项目建安造价	费率（‰）	收费基数	备注
100万元以内	12	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1、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表中费率还需按照中标价下浮率进行下浮。 2、预算阶段（含标底、施工变更预算、施工过程中造价咨询配合等）、结算阶段占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的比重分别为60%和40%；若工程没有进入结算阶段即停止，则扣除相应阶段。 1、施工变更预算已含在预算阶段内。 2、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已包含在上述收费标准中，不再另行计费。 3、如发改部门没有下达概算批复而直接下达投资计划的，则以投资计划额的80%作为收费基数。
101-500万元	11		
501-1000万元	10		
1001-5000万	9		
5001-1亿元	8		
1亿元以上	7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陆万叁仟贰佰元整；（小写）：1463200.00元。

说明：1. 合同暂定价收费基数按项目建议书批复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20854.59 万元计取。最终结算价收费基数，以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取。

2、本合同暂定价取费公式如下：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计算式： $[100 \times 12\% + (500 - 100) \times 11\% + (1000 - 500) \times 10\% + (5000 - 1000) \times 9\% + (10000 - 5000) \times 8\% + (20854.59 - 10000) \times 7\%] \times (1 - 10\%) = [1.2 + 4.4 + 5 + 36 + 40 + 75.98] \times (1 - 10\%) = 146.32$ 万元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咨询费支付：

- 1、预算编制阶段的咨询费支付：咨询人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支付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40%。
- 2、结算审核阶段的咨询费支付：咨询人完成全部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并且提交了经委托人认可的结算审核成果报告，支付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40%。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80%。
- 3、余额支付：完成工程结算，并取得政府相关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结果后30天内，按审定的最终造价咨询费一次性支付余款。
- 4、非因咨询人原因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合同支付：本阶段造价咨询合同已经签订，但咨询人未开展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不支付任何咨询费用；咨询人已经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预算审核工作未完成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仅支付合同价预算阶段所占权重的50%；咨询人已经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且预算审核工作也完成的，但还未开展施工阶段的造价咨询配合工作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仅支付合同价预算阶段所占权重的70%。

5、所有款项在达到支付条件后，乙方应按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要求，提交符合要求的支付申请材料 and 发票，甲方按相应审批流程向财政部门进行支付申请，且在财政拨款到位后向乙方支付。甲方按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付款手续即视为甲方履行付款义务，因乙方原因或财政支付程序导致付款延迟，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约定义务。

6、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委托人申请审批支付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不得视为委托人违约，咨询人不得因此要求委托人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付款前，咨询人有义务提供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和相关付款申请，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各阶段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按要求的期限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委托人有权调整以上时间，咨询人应无条件接受。要求时间不包括咨询人与施工方或咨询人与委托人对咨询报告进行核对的时间。

五、质量要求

1、预算编制：对图纸内容的错、漏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图纸与现场不符情况提出意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错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原则上自接到相关资料后10天内应完成预算编制工作。

2、结算审核：根据招标文件、施工合同、竣工图等相关资料，客观公正地做好结算审核工作，



原则上自接到相关资料后15天内应完成结算审核工作，若项目情况复杂，经委托人同意，时间可适当延长。上述时间约定不包含与施工单位核对时间。

3、造价咨询成果与政府认定的部门审定价相比，预算编制阶段送审预算价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预算价误差应控制在5%以内；结算审核阶段送审结算价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结算价误差应控制在5%以内。

4、其他要求

- (1)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 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95%以上（包括95%）；
- (3) 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99%以上（包括99%）；
- (4) 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 (5) 所有提交的成果文件须经咨询人内部审核无误后方可提交；
- (6)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加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司章；
- (7) 工程变更预算审核及施工过程中造价咨询配合工作不到位的，扣除预算阶段造价咨询费的30%；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协议书；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通用条款；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专用条款、补充条款以及相关附件；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与修改文件。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否则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并且向委托人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无论咨询服务费支付与否，对委托人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咨询任务必须及时响应，否则委托人有权视情况对咨询人采取处罚措施。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因本合同或与合同有关的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由委托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十、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持有肆份，咨询人持有肆份。具体合同份数由签订双方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增减。



(此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地 址：罗湖区东门北路1006号怡泰中心C座12楼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深圳市龙华新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
A1A2栋3单元21楼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电 话：
开户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龙华支行
帐 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帐 号：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0月24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LH011001011100202314643
已备案



成果文件

项目编号:ZJ23-043001

东门路升级改造工程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224016147.04元

(大写) 贰亿贰仟肆佰零壹万陆仟壹佰肆拾柒元零肆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核人:



编制日期: 2024年2月26日

编制人:



项目组联系方式	联系人/电话	
	联系地址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PL8286@163.com 网址: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828804250	



普利微客服

2.3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造价咨询

委托合同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编号 (ZJ21-043001) 21-638

工程编号: 2020-440303-48-01-017946

合同编号: LHGLJ-2021-0087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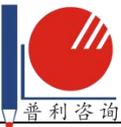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10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程名称：大望桥拆除重建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服务范围：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

二、咨询工作内容

本项目的造价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及施工过程配合、工程结算审核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三、造价咨询服务费用及支付

(一) 收费标准和依据：

造价咨询服务费依据关于印发《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价格》的通知深价协【2017】14号文中“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下浮20%，并以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收费基数，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最终造价咨询服务费最终结算价以政府相关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结果为准。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标准

项目建安造价	费率(%)	收费基数	备注
100万元以内	12	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的建筑安装工程费	1、差额定率累进计费。表中费率还需按照中标价下浮率进行下浮。 2、预算阶段(含标底、施工变更预算、施工过程中造价咨询配合等)、结算阶段占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用的比重分别为60%和40%；若工程没有进入结算阶段即停止，则扣除相应阶段。 1、施工变更预算已含在预算阶段内。 2、钢筋及预埋件计算已包含在上述收费标准中，不再另行计费。 3、如发改部门没有下达概算批复而直接下达投资计划的，则以投资计划额的80%作为收费基数。
101-500万元	11		
501-1000万元	10		
1001-5000万	9		
5001-1亿元	8		
1亿元以上	7		

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万零陆仟柒佰圆整；(小写)：1206700.00元。

说明：1. 合同暂定价收费基数按项目建议书批复的建筑安装工程费19176.89万元计取。
最终结算价收费基数，以发改部门审批的工程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取。

2、本合同暂定价取费公式如下：

$$\text{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 = [100 \times 12\% + (500 - 100) \times 11\% + (1000 - 500) \times 10\% + (5000 - 1000) \times 9\% + (10000 - 5000) \times 8\% + (19176.89 - 10000) \times 7\%] \times (1 - 20\%) = [1.2 + 4.4 + 5 + 36 + 40 + 64.24] \times 0.8 = 120.67 \text{ 万元}$$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咨询费支付：

1、预算编制阶段的咨询费支付：咨询人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支付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40%。

2、结算审核阶段的咨询费支付：咨询人完成全部工程结算审核工作并且提交了经委托人认可的结算审核成果报告，支付不超过本咨询合同价的40%。累计支付不超过合同价的80%。

3、余额支付：完成工程结算，并取得政府相关部门或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审核结果后30天内，按审定的最终造价咨询费一次性支付余款。

4、非因咨询人原因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合同支付：本阶段造价咨询合同已经签订，但咨询人未开展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不支付任何咨询费用；咨询人已经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预算审核工作未完成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仅支付合同价预算阶段所占权重的50%；咨询人已经完成主体工程预算（标底）编制工作并提交成果报告，且预算审核工作也完成的，但还未开展施工阶段的造价咨询配合工作而工程项目停建或取消的，仅支付合同价预算阶段所占权重的70%。

5、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只指委托人申请审批支付的期限。因政府其他部门核批导致付款延迟的，不得视为委托人违约，咨询人不得因此要求委托人承担相关违约责任。付款前，咨询人有义务提供对应金额的合法有效的发票和相关付款申请，因咨询人提供的资料不齐全或不及时导致付款延迟的，概由咨询人自行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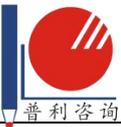
四、咨询工作期限：

本合同约定的各阶段咨询工作自收到委托人的全部有效资料后开始实施，咨询人按要求的期限向委托人提交完成的咨询工作文件，委托人有权调整以上时间，咨询人应无条件接受。要求时间不包括咨询人与施工方或咨询人与委托人对咨询报告进行核对的时间。

五、质量要求

1、预算编制：对图纸内容的错、漏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现场情况，并就图纸与现场不符情况提出意见；工程量计算准确、无重大错漏项，充分考虑措施费用；定额套用合理，主要材料、设备价格选取符合规定，对于特殊材料、设备应进行询价，并保留相应资料。原则上自接到相关资料后15天内应完成预算编制工作。

2、结算审核：根据招标文件、施工合同、竣工图等相关资料，客观公正地做好结算



审核工作，原则上自接到相关资料后20天内应完成结算审核工作，若项目情况复杂，经委托人同意，时间可适当延长。上述时间约定不包含与施工单位核对时间。

3、造价咨询成果与政府认定的部门审定价相比，预算编制阶段送审预算价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预算价误差应控制在5%以内；结算审核阶段送审结算价与政府审计部门审定的结算价误差应控制在5%以内。

4、其他要求

- (1) 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标底价格合理；
- (2) 工程量计算准确，准确率在95%以上（包括95%）；
- (3) 设备工程量准确率在99%以上（包括99%）；
- (4) 主要材料设备计价准确，无原则性失误；
- (5) 所有提交的成果文件须经咨询人内部审核无误后方可提交；
- (6)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必须有相关专业造价工程师加盖注册章、公司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司章；
- (7) 工程变更预算审核及施工过程中造价咨询配合工作不到位的，扣除预算阶段造价咨询费的30%；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协议书；
- 2、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通用条款；
- 3、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专用条款、补充条款以及相关附件；
- 4、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委托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与修改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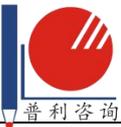
七、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完成本合同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工作，否则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并且向委托人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无论咨询服务费支付与否，对委托人约定工作范围内的咨询任务必须及时响应，否则委托人有权视情况对咨询人采取处罚措施。

八、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币种、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九、因本合同或与合同有关的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约定由委托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管辖。

十、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持有 叁 份，咨询人持有 伍 份。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 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罗湖管理局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440300MB2C36251D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东门北路 1006 号怡泰中心 C 座 12 楼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车小平

电话: 0755-25191212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79899952X

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 楼

邮政编码: 518109

法定代表人: 吴日升

电话: 0755-83210326

传真: 0755-83267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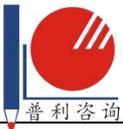
电子信箱: 66761286@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 44250100004000003073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9 月 10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2.4 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委托合同

22-119-4

22-013007

合同编号：2022-GC-0039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绿化修复项目（全过程造
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委 托 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咨 询 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造价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达成协议如下：

一、委托人委托咨询人为以下工程提供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1、项目名称：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绿化修复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
- 2、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 3、工程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总投资约 8840.03 万元，其中建安费约 7658.13 万元，本次提升内容主要包括互通绿化提升、立面格构梁灌木补植、CBS 混凝土挂网植生等。

二、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概算编制
- （二）预算编制
- （三）结算编制
- （四）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协助招标人复核招标文件，参与招标答疑；
 - 编制工程量清单（包括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及标底（包括按照审定造价调整标底），并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提交三家以上的价格），核对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



- 根据工程需要，查看工程现场，获取造价咨询工作的有关信息；
- 核算施工工期；
- 复核中标候选人的商务标，并提出详细的造价分析报告；
-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 提供工程量计算书及计算模型；
- 审核工程变更、索赔或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计部门报备；
- 审核委托人支付给其他合同主体的期中支付进度款；
- 施工阶段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招标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 根据委托人安排到工地现场，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 根据委托人安排，参与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
- 配合委托人和有关政府管理部门的造价审核工作；
- 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并协助完成结算及审计工作；
- 结算完成后，协助委托人进行经济技术指标分析；
- 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本工程相关合同）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 其它：1、根据委托人要求配合本项目决算；
2、委托人要求配合的关于本项目的其他工作；

三、咨询酬金：

本项目造价咨询费参照《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收费市场参考价格》（深价协【2019】013号）的规定结算服务酬金，建安费 7658.13 万元为取费基数。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1、基本收费： $500 \text{ 万元} \times 1.96\% + (1000 - 500) \text{ 万元} \times 1.8\% + (5000 - 1000) \text{ 万元} \times 1.6\% + (7658.13 - 5000) \text{ 万元} \times 1.4\% = 9.8 \text{ 万元} + 9 \text{ 万元} + 64 \text{ 万元} + 37.21 \text{ 万元} = 120.01 \text{ 万元}$

2、项目复杂系数/难度调整系数均为 1.0，本项目不提供驻场服务。



3、咨询收费：120.01万元（基本收费）×1.0（复杂系数/难度调整系数）×【1-10%（下浮率）】=111.369280万元，即本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暂定为人民币111.369280万元。大写：壹佰壹拾壹万叁仟陆佰玖拾贰元捌角整。

最终咨询酬金按下述计取：

（1）以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结算价为取费基数，如被政府审计部门审计，则以政府审计部门审定价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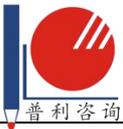
（2）最终咨询酬金经过【区政府相关部门】审定。如咨询人收取的合同价款超过结算款的，咨询人应在收到委托人书面通知后3日内退还。

四、本合同的咨询业务周期：

- 1、设计概算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设计及相关资料后10天内提交；
- 2、招标项目造价文件的提交时间：接到施工图纸及相关资料后10天内提交工程量清单、标底；
- 3、施工招标完成后工程量清单的复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10天内提交；
- 4、施工过程的变更计量计价审核意见自接到相关资料后7天内提交；
- 5、工程竣工结算审核自接到相关资料后30天内提交。

五、咨询人的义务及质量要求：

- 1、咨询人按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现行相关计价文件规定以及委托人送交的资料计价，编制的工程造价成果文件；
- 2、要求工程量清单项目编制齐全，分类清楚，套用定额单价准确合理，不得漏项，缺项；
- 3、要求工程量及综合单价计算准确，准确率在95%以上；
- 4、要求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并积极配合委托人指定的审核单位及审计部门的相关工作；
- 5、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造价文件；



- 6、咨询人不得泄露委托人要求保密内容和资料；
- 7、未经委托人同意不得更换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组成员。

六、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建设工程造价咨询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改文件；
- 2、本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项目）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项目）；
- 4、本合同补充条款；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附件（如有）；
- 7、本合同通用条款；
- 8、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或委托人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 9、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或经双方认可的咨询人单方出具的其他法律文件；
- 10、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下述顺序作出解释，即：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以委托人最终确认的为准。

七、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规定，承担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八、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咨询人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科室(中心)
负责人:
(签字)



单位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华夏路光明商会大厦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 A1、A2 栋 3 单元 2101~2122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0755-83210326

传 真:

传 真:

账户名称:

账户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4425 0100 0040 0000 3073

统一信用代
码:

统一信用 91440300779899952X
代码: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成果文件

项目编号:ZJ22-013007

大外环高速(光明段)沿线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工程造价[招标控制价]报告书

招标控制价(小写):¥58975909.12元

(大写) 伍仟捌佰玖拾柒万伍仟玖佰零玖元壹角贰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及资质章)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核人

编制日期: 2023年6月5日

编制人:

项目组	督察组	黄春媛/13723473288 吴咏玲/13689549309	 普利微客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PL8286@163.com 网址: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828804250			

2.5 油松河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委托合同

21-55-3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受控文件
文件编号: 21H2-01034

合同编号: 深龙华水务合字(2021)
29号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建设工程 造价咨询合同

工程名称: 油松河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委托人：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咨询人：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与咨询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本合同组成内容包括：合同协议书、合同条款和合同附件（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表，合同履行评价细则）。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油松河碧道建设工程（造价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工程规模：油松河碧道建设工程总投资匡算为 20000 万元、长度约 4.95 公里，最终建设规模以概算批复为准。

建设内容：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景观文化建设、水环境修复、道路桥梁提升、建筑文化节点打造等。

二、造价文件的编制原则和依据

- 1、可行性研究报告；
- 2、初步设计文件及图纸；
- 3、概算批复文件；
- 4、施工招标文件；
- 5、施工合同；
- 6、施工图（或竣工图）及有关设计文件；
- 7、工程变更；
- 8、材料及设备价格参考施工招标期间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相应时期的市场价格；
- 9、《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2017）》，《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深圳市造价管理站的计价规定；
- 10、勘察、测量报告；
- 11、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及其他。

三、服务工作内容

本工程的全过程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招标控制价及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施工过程造价管理、设计变更预算的编制或审核、结算审核、决算编制

及驻场服务等造价咨询服务。具体内容如下：

(一) 概算复核及概算评审的跟踪配合

(二)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施工图预算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提供工程量计算书，提供综合单价分析表；

编制工程量清单；

协助招标人编制招标文件，参与招标答疑；

协助委托人签订合同；

复核工程量清单缺漏项；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数量及价格(包括暂定价格)清单；

提供主要材料、设备的询价报告(提交三家以上的价格)，核对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

提供工程量计算书、计算模型；

根据工程需要，查看工程现场，获取造价咨询工作的有关信息；

核算施工工期；

工程变更的费用估算、预算及核对等；

审核工程变更、索赔或签证费用，并协助向相关造价及审核部门报备；

审核委托人支付给其他合同主体的期中支付进度款；

施工阶段全过程成本控制，主动、及时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造价的事项，提出相关改善建议，编制造价控制形象进度表；

根据委托人的安排参加必要的工程例会或到工地现场，参与解决工程造价有关事宜；

根据委托人安排，参与工程洽商、设计变更及合同争议的鉴定与索赔，参与图纸会审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驻场服务，配合委托人、工程建设部门进行工程量的现场计量、复核等工作；

配合委托人和有关政府管理部门的造价审核工作；

工程结算审核(含工程建设其他费)及配合审计部门完成审计工作；

全过程投资控制及项目建设经济指标编制工作(如需)；

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本工程有关(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本工程相关合同)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

(三) 工程决算的编制；

(四) 其它：

四、服务进度及成果提交

1、咨询人收到概算文件资料后 10 天内完成工程概算复核，并同时出具复核报告文件。(如需)

2、咨询人收到编制预算或预算审核资料后 15 天内完成工程预算造价(编制审

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3、收到设计变更资料后3天内完成工程预算造价编制、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

4、收到工程签证、索赔及施工单位进度款申请资料后3天内完成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咨询成果。

5、收到结算审核资料后10天内完成工程结算审核，并同时出具合格的造价书送审。

6、成果文件：造价咨询成果报告均为一式肆份（包含正式的纸质报告书、电子文件），相关工程资料在造价咨询工作结束后及时退还。

咨询人所提交的工作成果必须达到委托人的要求，文字清晰整齐，计算底稿必须条理清楚、步骤清晰，有较强的可复查性，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

咨询人未按合同约定、委托人的要求执行，或工作成果的质量标准等达不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的要求，咨询人须及时进行整改、修正，直至符合委托人要求为止，且最后一次修正稿的提交日应当早于咨询人提交工作成果日。

上述工作内容所涉及的委托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咨询人提交的成果文件，均由咨询人根据委托人的时限要求安排专人负责资料的取送。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5.1 合同价款

5.1.1 计费标准

根据广东物价局发布的《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规定，下浮25%，且不得超过发改批复金额。本合同价已包含钢筋及预埋件等复核相关工作，结算时，不单独计取该部分费用。

5.1.2 合同暂定价

本合同暂定价为 101.7 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佰零壹万柒仟元整。

造价咨询费用计算过程如下：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暂定价：按“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的标准，暂以估算建安 17000 万元作为收费基数，计算公式如下：

$$(1) 100 \times 12\% + (500 - 100) \times 11\% + (1000 - 500) \times 10\% + (5000 - 1000) \times 9\% + (10000 - 5000) \times 8\% + (17000 - 10000) \times 7\% = 135.6 \text{ 万元}$$

$$(2) 135.6 \times (1 - \text{下浮率}) = 135.6 \times (1 - 25\%) = 101.7 \text{ 万元}$$

5.1.3 合同结算价

合同结算价按“5.1.1 计费依据”进行核算，以发展改革部门批复概算中的建安工程费为计费基数进行计算后下浮。合同结算价须结合履约评价确定，若本项目列入结（决）算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政府相关部门的核查结果为准；若本项目未列入结（决）算核查范围，最终结算价格以委托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出具的审核结果为准。

5.1.4 咨询费用包括基本费用（占80%）及绩效费用（占20%），绩效费用分三期支付，每期支付金额根据履约评价结果确定，履约评价表详见附件。

履约评价得分率	对应的当期实际绩效费用
≥90%	绩效费用全额/3
60%≤X<90%	绩效费用全额/3×(履约评价得分率-60%)/30%
<60%	0

履约评价得分率在60%以下的，履约不合格，委托人有权提请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作不良行为记录，咨询人一年内不得参加委托人的其他工程投标；情节严重的，委托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咨询人承担。

若合同结算价超过合同暂定价的30%，需签订补充协议调整合同暂定价。

咨询人应承担由于本工程投资模式变化而导致咨询服务内容减少的风险，并不因此向委托人提出任何索赔或补偿要求。

5.2 造价咨询费支付进度：

付费次序	基本费用	付费额	付费时间
第一次	(1) 咨询费用按概算批复相应费用，按咨询人所报下浮率下浮后计取。	基本费用×35%-当期违约金+当期绩效费用	预算审核完成且项目资金落实后30天内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第二次	(2) 基本费用=咨询费用*80%	基本费用×35%-当期违约金+当期绩效费用	项目施工完成100%工程量后，咨询人完成施工过程的造价审核工作，在项目资金落实后30天内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第三次	(3) 绩效费用=咨询费用*20%	基本费用×20%-当期违约金+当期绩效费用	完成结算审核且项目资金落实后30天内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
第四次	结清余款(因实际履约评价结果导致各阶段扣除的绩效费用和违约金，结算的时候不予补回)		完成项目决算后，咨询人向委托人提供完整的付款资料之日起一个月内，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支付程序办理支付手续。最终结算价以委托人确认的决算金额为准，如遇相关政策变化，按新政策执行。

咨询人应承担财政资金未及时到位，而导致委托人不能按时支付进度款和结算款的风险。咨询人应当于委托人付款前向委托人提供额度对应的正规增值税发票，委托人按财政集中支付程序办理付款手续即视为委托人履行付款义务，因咨询人原因或财政支付程序导致付款迟延，委托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咨询人应继续履行合同。

每阶段委托人实际支付款项默认须扣除按照合同违约条款应扣除咨询人违约行为相应的违约款项。若应付款项不足以抵扣的，在后续支付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咨询人应当补充支付给委托人。

若咨询人有违反本合同约定相关责任的，咨询人在申请支付当期款项前，应书面确

认扣减违约金后，委托人方才予以办理支付手续，违约金从当期款项中直接扣减。

如出现超付，咨询人应及时向委托人归还超付金额及同期活期利息。

咨询人收款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华支行

账号：44250100004000003073

六、服务时间

本合同的咨询业务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或委托人交付资料之日开始实施，至本工程决算通过审核单位审核后结束。

七、造价文件的编制要求

1、关于编制施工图预算的具体要求

(1) 预算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必须编制齐全、分类清楚、不得漏项、价格合理，工程量清单的每个子项目的工作内容必须全面；

(2)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要求到现场踏勘并根据现场情况充分考虑相关施工措施等费用；

(3) 咨询人要充分考虑本工程实际情况及工程施工管理要求；

(4) 造价文件必须文字清晰整齐。应当由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加盖有企业名称、资质等级及证书编号的执业印章，并由执行咨询业务（编制、审核）的造价员、注册造价工程师和负责人签字、加盖执业印章，电子版文件必须与书面文件相一致；

(5) 造价文件必须附详细的编制说明，包括：各专业详细的计算范围或分界点；材料设备的定价原则；费率取值大小；未计入造价的项目；措施费项目的确定依据等；

(6) 咨询人编制预算时应无条件根据修改的施工图进行调整，不得因此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7) 咨询人询价证据必须充分，符合委托人制定的询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询价报告作为预算（标底）、变更和结算的定价依据，咨询人对其准确性负责。

2、关于错漏项及工程变更审核的具体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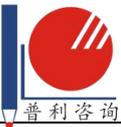
咨询人应按合同要求复核计量支付申请、工程变更、现场签证，认真地编制投资控制形象进度表，能及时、主动地发现并向委托人汇报任何可能影响成本的事项并提出相关改善建议。

3、关于审核概算、结算的具体要求

(1) 咨询人在进行概算文件审核前应依据初步设计的相关文件先自行编制概算文件，此项工作不另付费。

(2) 审核概、结算文件中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的准确性和工作内容的完整性，根据委托人要求列出审核前后工程量和综合单价的对照表及偏差比例，并与概、结算编制单位核对确定工程量和综合单价；

(3) 复核主要材料数量及价格的合理性（包括暂定价格），列出审核前后设备材料



价格对照表，并与概、结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确定合理价格；

(4) 复核措施费项目、其他措施费项目的完整性、合理性，并与概、结算编制单位协商沟通，提出具体的意见和相关费用；

(5) 复核主要材料、设备的技术要求的正确性；

(6) 提交概算和结算的错漏问题分析报告和图纸错漏问题（如果有）分析。

4、关于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控制要求

从工程量清单编制开始到工程结算审核的造价咨询服务，且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索赔管理、工程变更造价审核、现场签证造价审核、工程进度款审核等涉及工程费用方面的内容，每个阶段的具体要求必须达到上述第1、2、3条的要求。

八、咨询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本合同范围内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九、委托人同意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方式、额度向咨询人支付酬金。

十、委托人按照咨询人符合约定要求的咨询报告和意见做出决策所造成的损失，由委托人承担，但当事人另行约定的除外。

十一、咨询人利用委托人提供的资料完成的新的技术报告，属于委托人；委托人利用咨询人的工作成果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属于委托人。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共拾壹份，委托人执捌份，咨询人执叁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清湖行政服务中心3栋

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2021年4月26日

咨询人（盖章）：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龙平社区龙军花园A1、A2栋2101-2122

电话：0755-83210326



成果文件

报告书编号: ZJH21-01034/3

油松河碧道建设工程

工程造价[施工图预算]报告书

工程造价(小写): ¥95002516.39元

(大写) 玖仟伍佰万贰仟伍佰壹拾陆元叁角玖分

委托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咨询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公章及资质章)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水污染治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黄春梅
朱翊芳
朱翊芳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证书编号: 甲191344002480

复核人: 朱翊芳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编制日期: 2023年3月10日

编制人: 吴晓亮
A19人: 吴晓亮 52
吴晓亮
(造价人员签字盖专用章)

项目组		督察组	吴咏玲/13689549309 吴维/13641464175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箱: zj@plzx.net 网址: www.PLZX.net 总部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和平西路龙军花园A1A2栋3单元21楼 全国统一咨询、投诉热线: 0755-83210326 13723473286		 普利微客服	



七、拟派项目管理团队

(一)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姓名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职称	执业资格
1	朱翊芳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2	刘晓玲	土建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3	梅飞	土建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4	徐芳	安装造价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5	钟坤银	土建造价工程师	中级经济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6	钟美苑	土建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7	覃小欢	土建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8	廖凯凯	土建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9	李林涛	土建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10	熊泽浩	土建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11	王琼辉	安装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12	彭少红	安装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13	何娇	安装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14	黄木娟	安装造价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级造价工程师
15	吴咏玲	土建造价员	工程师	造价员
16	谢诗妍	土建造价员	工程师	工程师
17	揭霞	安装造价员	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二) 拟派项目管理团队人员资格证明

1. 项目负责人：朱翊芳

(1) 朱翊芳执业资格证





(2) 朱翊芳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朱翊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1081*****01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21202304787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6年06月29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4\)](#)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3440002095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3440002095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2月28日



(3) 朱翊芳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4) 朱翊芳毕业证书



2. 土建工程师：刘晓玲

(1) 刘晓玲执业资格证



(2) 刘晓玲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刘晓玲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222*****4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0440000300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A11204400003002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4年10月25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1) ▾



(3) 刘晓玲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4) 刘晓玲毕业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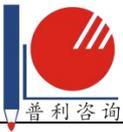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3. 土建工程师：梅飞

(1) 梅飞执业资格证书



(2) 梅飞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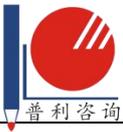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3) 梅飞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4) 梅飞毕业证





(5) 梅飞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梅飞

社保电脑号：810943828

身份证号码：42900419880701805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6800.0	1020.0	544.0	1	6800	340.0	136.0	1	6800	34.01	680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6133.11	3365.12			4032.14	1539.38			384.91		83.69	255.0			72.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74243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安装工程师：徐芳

(1) 徐芳执业资格证



(2) 徐芳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徐芳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72527*****2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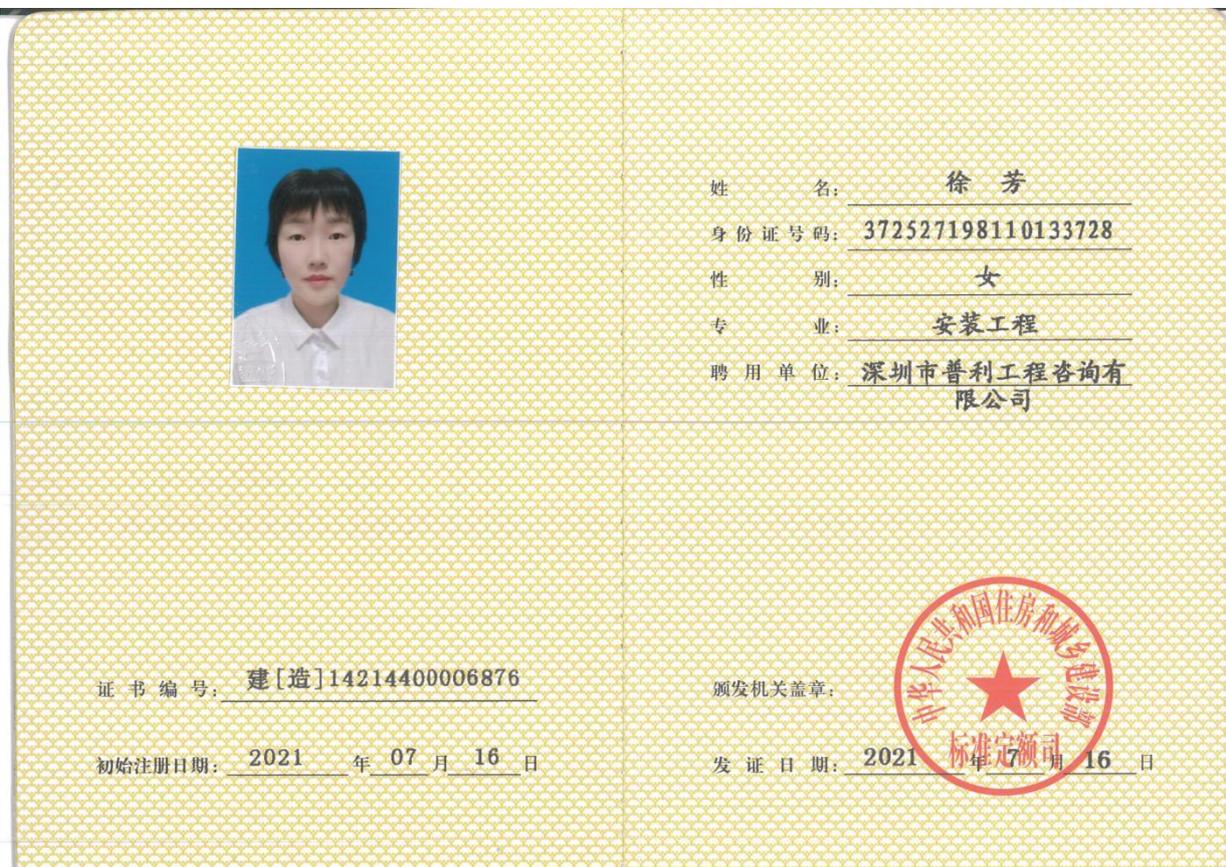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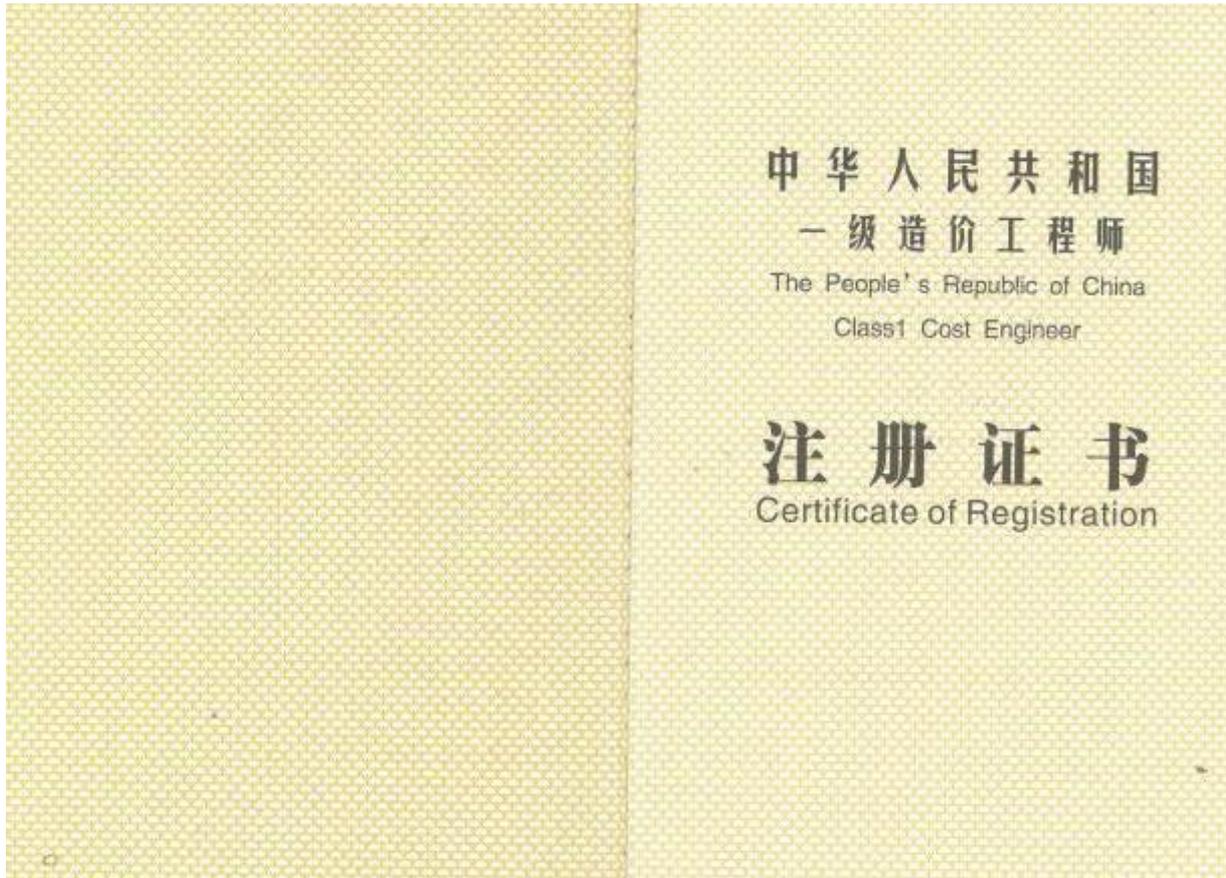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421440000687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A14214400006876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5年07月15日



(3) 徐芳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4) 徐芳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徐芳

身份证号：372527198110133728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22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3203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3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徐芳毕业证书



5. 土建工程师：钟坤银

(1) 钟坤银执业资格证



(2) 钟坤银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钟坤银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50824*****4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1122440001603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11224400016035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6年07月24日



(3) 钟坤银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4) 钟坤银职称证

经济专业技术资格
Economics Professional Qualificati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姓名：钟坤银
证件号码：350824199106170442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1年06月
级别：中级
专业：建筑经济
批准日期：2019年11月03日
管理号：201911001490000290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5) 钟坤银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坤银** 性别 **女**，一九九一年六月十七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北工程大学**

校（院）长 **哈明虎**

证书编号：100761201405101187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九日



(6) 钟坤银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钟坤银

社保电脑号: 810468318

身份证号码: 35082419910617044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641.56	3102.96			1149.72	383.28			383.28		71.26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7407f5)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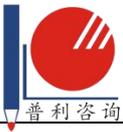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6. 土建工程师：钟美苑

(1) 钟美苑执业资格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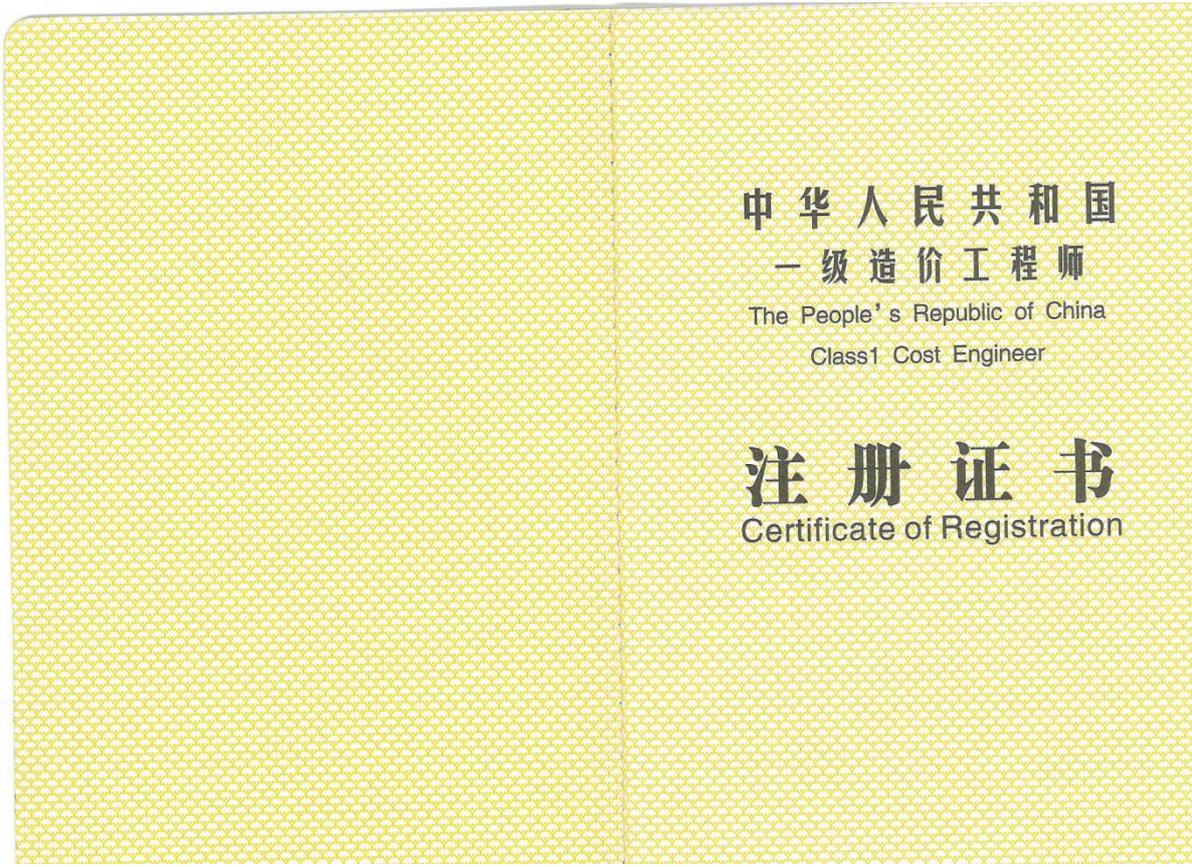


(2) 钟美苑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3) 钟美苑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4) 钟美苑毕业证





(5) 钟美苑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钟美苑

社保电脑号: 634128270

身份证号码: 441424199011063047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6029.43	3102.96			4015.89	1532.88			383.28		71.26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74beb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7. 土建工程师：覃小欢

(1) 覃小欢执业资格证



(2) 覃小欢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覃小欢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802*****24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124440001438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1244400014385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02月01日

(3) 覃小欢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19日-2025年02月15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h1> <p>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p>			
姓 名：	覃小欢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3月19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44400014385		
有 效 期：	2024年02月02日-2028年02月0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p>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p>
个人签名：		发证日期：2024年02月02日	
签名日期：	2024.8.19		

(4) 覃小欢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覃小欢

身份证号：45080219920319202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工程造价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8299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5) 覃小欢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6) 覃小欢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覃小欢

社保电脑号: 646633402

身份证号码: 45080219920319202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641.56	3102.96			1149.72	383.28			383.28		71.26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f704d7f8857)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 土建工程师：廖凯凯

(1) 廖凯凯执业资格证



(2) 廖凯凯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廖凯凯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626*****62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1244400015572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1244400015572
注册专业：土建 有效期：2028年07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3) 廖凯凯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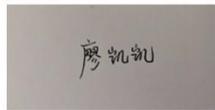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01日-2025年01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廖凯凯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2001年08月24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44400015572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廖凯凯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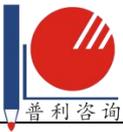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4) 廖凯凯毕业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http://www.chsi.com.cn)



(5) 廖凯凯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廖凯凯

社保电脑号: 813383255

身份证号码: 43062620010824856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641.56	3102.96			1149.72	383.28			383.28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7f210x)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9. 土建工程师：李林涛

(1) 李林涛执业资格证



(2) 李林涛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3) 李林涛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20日-2025年02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李林涛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1年07月08日
专 业： 土木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34400013786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1日-2027年10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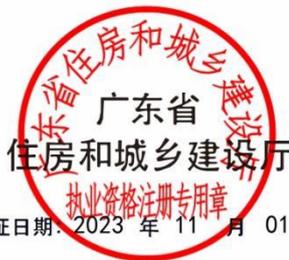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20日



发证日期：2023年11月01日

(4) 李林涛毕业证书





(5) 李林涛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李林涛

社保电脑号: 629273754

身份证号码: 3624241991070806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641.56	3102.96			4015.89	1532.88			383.28		71.26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80432p)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0. 土建工程师：熊泽浩

(1) 熊泽浩执业资格证

<h2>二级造价工程师</h2> <p>本证书由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广东省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二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p>  <p>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p>	 <p>姓名：熊泽浩 证件号码：430721199606274972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6月 专业：土木工程 批准日期：2021年12月04日 管理号：2021985445789851440201003267</p>
--	--

(2) 熊泽浩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熊泽浩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721*****7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 2442021202319840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6年10月31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21234400010867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21234400010867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7年05月14日

(3) 熊泽浩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03日-2024年12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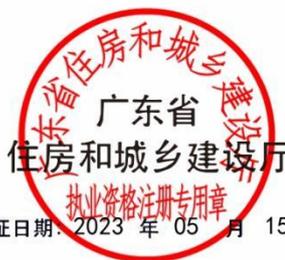
姓 名： 熊泽浩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6年06月27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1234400010867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15日-2027年05月14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熊泽浩

个人签名： 熊泽浩

签名日期： 2024.7.3



发证日期：2023年05月15日

(4) 熊泽浩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熊泽浩
身份证号：43072119960627497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7066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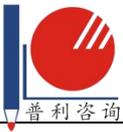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发证时间：2022年06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熊泽浩毕业证





(6) 熊泽浩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熊泽浩

社保电脑号: 650003757

身份证号码: 43072119960627497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6029.43	3102.96			4015.89	1532.88			383.28		71.26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80636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1. 安装工程师：王琼辉

(1) 王琼辉执业资格证书



(2) 王琼辉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王琼辉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2524*****1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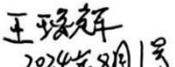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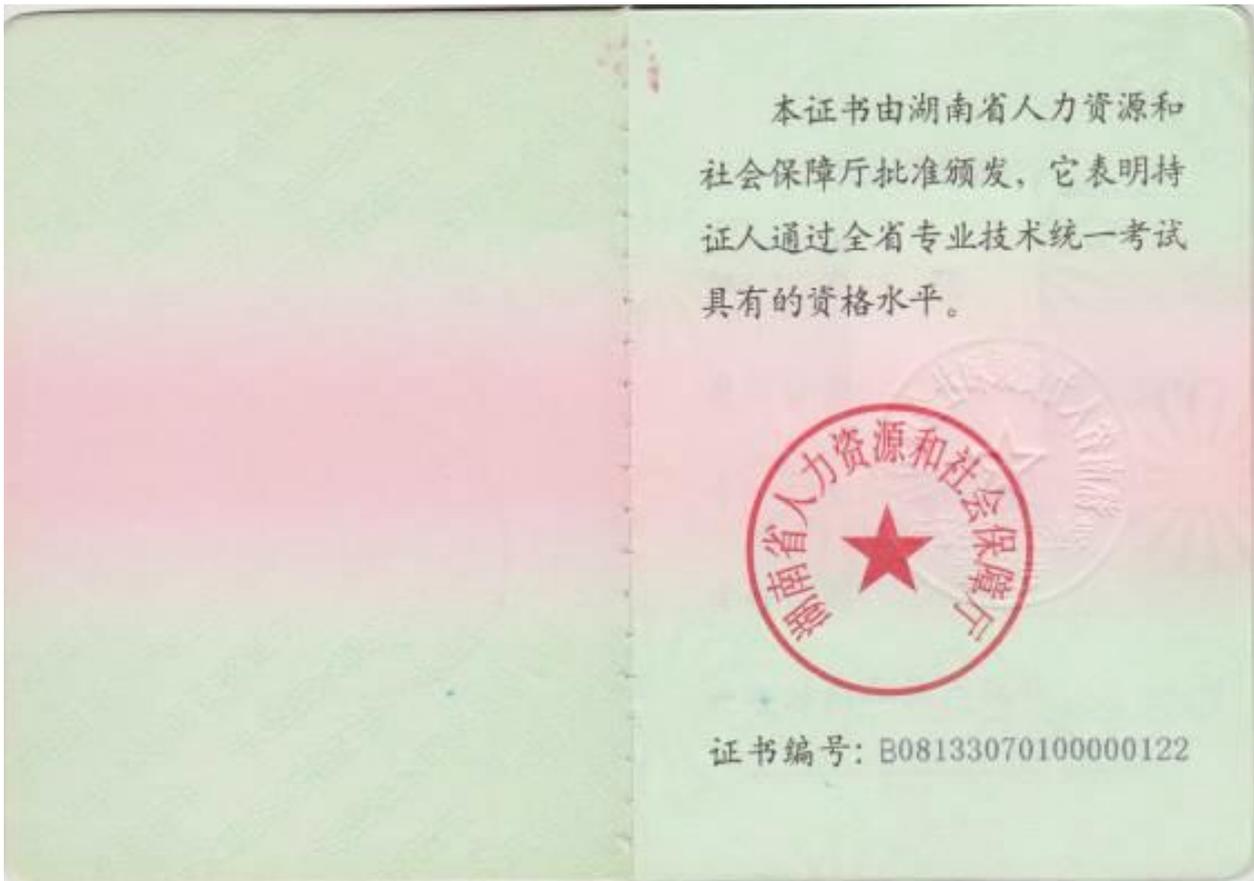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4244400015656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4244400015656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8年07月31日

(3) 王琼辉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01日-2025年01月28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h1> <p>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p>			
姓 名：	王琼辉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83年07月13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44400015656		
有 效 期：	2024年08月01日-2028年07月31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1号		

(4) 王琼辉职称证书



(5) 王琼辉毕业证书



12. 安装工程师：彭少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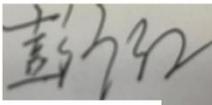
(1) 彭少红执业资格证



(2) 彭少红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3) 彭少红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20日-2025年02月16日
		
<h2>中华人民共和国</h2> <h2>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h2> <p>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p>		
姓名：	彭少红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94年07月04日	
专业：	安装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24224400006217	
有效期：	2022年06月27日-2026年06月26日	
聘用单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p>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p>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20日	
		发证日期：2022年06月27日

(4) 彭少红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彭少红

身份证号：440981199407043265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8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60585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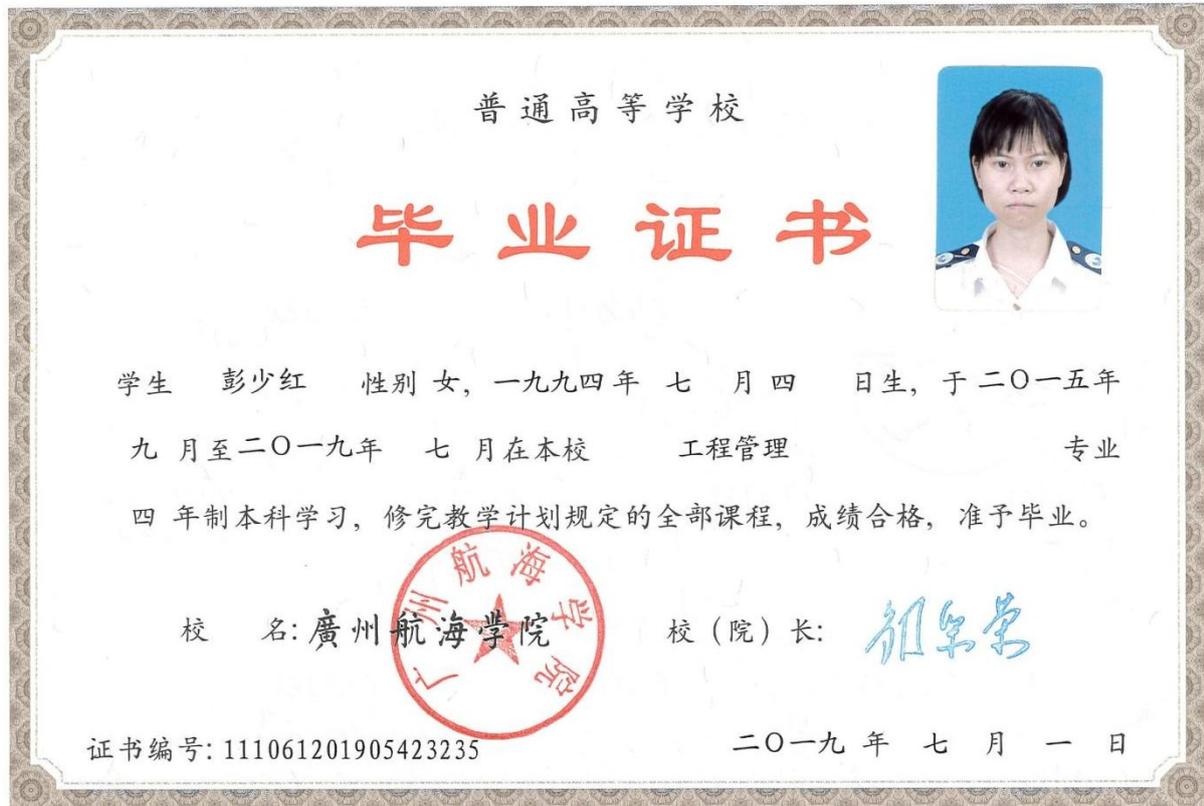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彭少红毕业证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6) 彭少红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彭少红

社保账号: 638731976

身份证号码: 44098119940704326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71149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321.43	2725.36			3281.13	1287.96			322.04		64.66		186.44	49.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7f947z)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 安装工程师：何娇

(1) 何娇执业资格证



(2) 何娇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3) 何娇二级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07月
04日-2024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名：何娇

性别：女

出生日期：2000年11月04日

专业：安装工程

证书编号：建[造]24234400011378

有效期：2023年08月16日-2027年08月15日

聘用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何娇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16日

个人签名：何娇

签名日期：2024.7.4

(4) 何娇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何娇

身份证号：43018120001104666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72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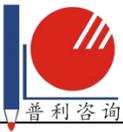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5) 何娇毕业证





(6) 何娇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何娇

社保电脑号: 810943461

身份证号码: 43018120001104666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641.56	3102.96			1149.72	383.28			383.28		71.26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80a11k)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安装工程师：黄木娟

(1) 黄木娟执业资格证



(2) 黄木娟注册信息查询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木娟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982*****88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建[造]24224400009369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B24224400009369

注册专业：安装 有效期：2026年11月24日

(3) 黄木娟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4年08月 20日-2025年02月16日	
			
<h1>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二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h1>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 of Class 2 Cost Engineer			
姓 名：	黄木娟		
性 别：	女		
出 生 日 期：	1992年08月15日		
专 业：	安装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24224400009369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25日-2026年11月24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个人签名：	黄木娟		发证日期：2022年11月25日
签名日期：	2024年8月20日		

(4) 黄木娟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木娟

身份证号：440982199208152588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08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460048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8月2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5) 黄木娟毕业证





(6) 黄木娟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黄木娟

社保电脑号: 629926895

身份证号码: 44098219920815258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71149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4980.76	2725.36			3281.13	1287.96			322.04		64.66		186.44		49.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7fa7e3)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5. 土建造价员：吴咏玲

(1) 吴咏玲执业资格证



(2) 吴咏玲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咏玲

身份证号：43252419901227834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800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3) 吴咏玲毕业证



16. 土建造价员：谢诗妍

(1) 谢诗妍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谢诗妍

身份证号：44092319950620266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833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2) 谢诗妍毕业证书



17. 安装造价员：揭霞

(1) 揭霞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揭霞

身份证号：36220119980822622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20844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2) 揭霞毕业证





(3) 揭霞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揭霞

社保电脑号：810943564

身份证号码：36220119980822622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71149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71149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711498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71149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合计			5641.56	3102.96			1149.72	383.28			383.28		71.26	219.48	63.7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f704d825a6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11498 单位名称 深圳市普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